

# 財務委員會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討論文件

2007 年 6 月 13 日

## 把二零零六年入職薪酬調查結果應用於公務員體系

請各委員向財務委員會建議，批准下列事項，由 2007 年 8 月 1 日起生效－

- (a) 九個資歷組別經修訂的基準薪酬(第 6 段)；
- (b) 經修訂的部分文職職系入職薪酬(第 8 段)；
- (c) 經修訂的助理職級(資歷組別 8)薪級表(第 9 段)；
- (d) 經修訂的部分紀律部隊職系入職薪酬(第 11 段)；
- (e) 適用於 2000 年 4 月 1 日或之後受聘，而仍任職在入職薪酬會予調高的職系的入職職級的在職公務員的換算安排(並須採取兩項技術性措施)(第 13 及 15 段)；
- (f) 適用於 2000 年 4 月 1 日或之後受聘，而仍任職入職職級的在職教師的按認可資歷遞加增薪特別安排(第 16 段)；以及
- (g) 取消入職薪酬與每年公務員薪酬調整脫鈎的安排，並廢除參照薪級表(第 19 段)。

## 問題

二零零六年入職薪酬調查結果顯示，在 12 個公務員資歷組別中，有九個資歷組別的入職薪酬較目前市場入職薪酬為低。當局的政策目標，是提供足夠的薪酬去吸引有合適才幹的人加入政府，故此有關結果顯示有需要就該九個資歷組別中的公務員職系入職薪酬作調整。

## 建議

2.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建議，由 2007 年 8 月 1 日起實施下列措施—
  - (a) 調整九個資歷組別的基準薪酬；
  - (b) 調整下列職系的入職薪酬：
    - (i) 根據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薪常會)的建議，調整在該九個獲調整基準薪酬的資歷組別中的文職職系的入職薪酬；以及
    - (ii) 根據紀律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紀常會)所建議的計算公式，調整若干紀律部隊職系的入職薪酬；
  - (c) 對於在 2000 年 4 月 1 日或之後受聘，而仍任職在入職薪酬建議予調高的職系的入職職級的在職公務員，應採用一般換算安排(並須採取兩項技術性措施)；
  - (d) 對於在 2000 年 4 月 1 日或之後受聘而仍任職入職職級的在職教師，實施按認可資歷遞加增薪的特別安排；以及
  - (e) 取消入職薪酬與每年公務員薪酬調整脫鈎的安排，並廢除參照薪級表。
3. 新的入職薪酬將適用於在 2007 年 8 月 1 日(下稱“實施日期”)或之後受聘的公務員，也適用於從該日起內部轉職的在職人員。

## 理 據

### (a) 公務員薪酬政策

4. 我們的公務員薪酬政策，是提供足夠的薪酬去吸引、挽留和激勵有合適才幹的人，為市民提供效率和成效兼備的服務，以及確保公務員薪酬是公務員和他們所服務的市民都認為是公平的。就後者而言，政府認同，公務員薪酬與私營機構薪酬保持相若這個原則，是釐定公務員薪酬時須予考慮的重要因素。

### (b) 調整資歷組別的基準薪酬

5. 公務員的入職薪酬基本上是按學歷和私營機構相類學歷職位的薪酬釐定。扼要來說，公務員體系內的不同的文職及紀律部隊職系現時共分為 12 個資歷組別。每個資歷組別都有一個(或兩個)基準薪酬，而我們是因應入職薪酬調查所得的私營機構相類學歷僱員的入職薪酬釐定有關基準薪酬的。假如公務員體系內某一資歷組別在私營機構中並無相若入職薪酬可作比較，則該資歷組別的基準便根據它與其他資歷組別的現有內部對比關係來釐定。

附件1

6. 根據政府最近完成的二零零六年入職薪酬調查，我們**建議**修訂 12 個資歷組別中九個資歷組別的基準薪酬，詳情載於附件 1。為求完整，我們亦在附件中包括餘下三個基準薪酬保持不變的資歷組別。

### (c) 調整若干文職職系的入職薪酬

7. 當某資歷組別的基準薪酬釐定後，該資歷組別內任何一個公務員職系的入職薪酬會與有關基準看齊，或較該基準高一個或多個支薪點(視乎特別工作要求或招聘人員有否困難等原因而定)。

附件2

8. 根據九個資歷組別的建議基準薪酬，我們**建議**修訂這些資歷組別內的文職職系的入職薪酬，詳情載於附件 2。為求完整，我們亦在這附件中包括另外三個基準薪酬保持不變的資歷組別中文職職系的入職薪酬。

9. 文職職系入職薪酬的建議修訂，不會影響有關職級的頂薪點。唯一例外者是資歷組別 8(專業及相連職系)的助理職級。我們**建議**他們的頂薪點增加 5 個支薪點(即與資歷組別 8 的入職薪酬增幅相同)，藉以(a)維持助理與主要職級之間的薪酬對比關係；以及(b)維持這些助理職級薪級表的長短。經修訂後的助理職級薪級表亦載於附件 2。

#### (d) 調整若干紀律部隊職系的入職薪酬

附件3

10. 根據一九九九年入職薪酬調查的結果，以及部分資歷組別的基準薪酬的下調，紀律部隊職系的入職薪酬亦須根據紀常會所建議的計算公式(見附件 3)作下調。就是次入職薪酬調整而言，紀常會已再次確認，1999 年的計算公式這次也應適用於紀律部隊職系。

附件4

11. 根據 1999 年的計算公式，我們**建議**修訂紀律部隊職系的入職薪酬(詳情載於附件 4)。為求完整，我們亦在這附件中包括一些入職薪酬不變的職系的紀律部隊職系。適用於相關紀律部隊職級的跳薪點則維持不變<sup>1</sup>。

#### (e) 為受影響在職公務員而設的換算安排

12. 相關的文職及紀律部隊職系的入職職級的入職薪酬在建議的調整後將高於現有以一九九九年入職薪酬檢討而訂定，並在 2000 年 4 月起實施的入職薪酬。因此，我們必須解決如何在經調高的入職薪酬實施後，調整這些在 2000 年 4 月起受聘擔任這些職系入職職級，而仍然在職的公務員的薪酬。這是必須私，因為在職公務員的待遇絕不能較在相同入職職級中年資較淺的公務員為低(如有特別原因，例如按相關經驗給予遞加增薪者除外)。我們估計，約 12 200 名在職公務員(截至 2007 年 1 月)會因為入職薪酬的調高而受影響，其中屬於文職職系的約有 5 000 人，屬於紀律部隊職系的約有 7 200 人(下稱“受影響在職公務員”)。

---

1 部分紀律部隊職系的入職職級設有跳薪點。人員如服務滿某指定期間(例如一年)，便可獲得跳薪點。例如，警務督察在服務滿一年後，便可獲得一個跳薪點；在服務滿兩年後，可再獲得一個跳薪點。

13. 我們 **建議** 須按照一般換算規定，調整受影響在職公務員的薪酬如下 –

- (i) 如受影響在職公務員在新入職薪酬實施日期的薪酬低於所屬職級的建議入職薪酬，則把其薪酬調高至新入職薪酬的水平；以及
- (ii) 如受影響在職公務員在新入職薪酬實施日期的薪酬相等於或高於所屬職級的新入職薪酬，則把其薪酬調整至下一個支薪點(包括跳薪點，視屬何種情況而定)，但以所屬職級的頂薪點(或資歷組別 8 助理職級的經修訂頂薪點)為限。

14. 薪常會自 1979 年成立以來，一直建議採用一般換算安排。薪常會已再次確認，一般換算安排這次也應適用。隨着入職薪酬調查定期每三年進行一次，加上在職公務員可完全免受入職薪酬下調影響，薪常會認為，採用一般換算安排的話，則不論入職薪酬向上還是向下調整，都能確保當局一視同仁。

15. 根據薪常會及紀常會的意見，我們 **建議**，除了一般換算安排外，應同時採用附件 5 及 6 所述的兩項技術性措施。這兩項技術性措施之中，一項是關於在若干情況下重新安排設定增薪日期，另一項是關於為設有跳薪點的紀律部隊職系作出的特別安排，都旨在確保資歷較淺人員的薪酬在緊接調薪後或其後數年，不會超越資歷較深人員的薪酬。

**(f) 為按認可資歷獲得遞加增薪的教師而設的特別安排**

16. 我們鼓勵教師考取學位教師教育證書或同等學歷。為起鼓勵作用，新聘的官立中學助理教育主任<sup>2</sup>及官立小學助理小學學位教師<sup>2</sup>在入職時如已取得學位教師教育證書，可獲得兩個額外的支薪點，作為按認可資歷遞加增薪<sup>3</sup>。此外，在職教師如未獲取有關資歷，薪酬便不得超越指定支薪點。教學人員職系可按認可資歷遞加增薪，但未能取得特定資歷者便須受薪酬關限限制，這樣的安排在公務員隊伍中絕無僅

---

<sup>2</sup> 包括在以英語為母語的英語教師計劃下獲聘的教師以及以官校教師薪酬掛鈎並以月薪形式受聘的代課老師

<sup>3</sup> 按認可資歷獲得遞加增薪的安排同樣適用於資助中學的學位教師及資助小學的助理小學學位教師

有。鑑於教學人員職系性質獨特，我們**建議**，在實施新的入職薪酬時，在一般換算安排之外，另設特別安排，為官立和資助學校受影響的在職教師提供兩個額外支薪點。

#### **(g) 入職薪酬與每年公務員薪酬調整掛鈎**

17. 當局根據薪常會在 1999 年的建議，在 2000 年 4 月經修訂的入職薪酬生效後，把入職薪酬與每年公務員薪酬調整脫鈎。為配合脫鈎安排，當局制定了一套參照薪級表，把入職薪酬凍結在固定幣值，直至進行下次入職薪酬調查為止。換言之，這套參照薪級表不會按年根據公務員薪酬調整作任何轉變。新聘人員會按參照薪級表支薪，直至獲得首次按年遞加增薪為止(一般會在受聘後一年)。此後，他們便可改按“標準”的公務員薪級表支薪。

18. 私營機構不一定會跟隨每年在職人員薪酬調整幅度來調整入職薪酬，這是脫鈎安排的實施理據。然而，只有在入職薪酬調查並非頻密進行的情況下，脫鈎安排才能發揮作用。因應推行一套參照薪級表會帶來額外的的工作，薪常會同意，在每三年進行一次入職薪酬調查的情況下，取消脫鈎的安排。

19. 考慮到上述情況轉變，我們**建議**取消脫鈎安排，並廢除參照薪級表。換言之，獲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通過，並經財務委員會批准的 2007 至 08 年度公務員整體薪酬調整幅度，適用於公務員入職薪酬。鑑於參照薪級表將予廢除，按參照薪級表支薪的公務員會在實施日期自動改按有關“標準”的公務員薪級表支薪，支薪點不變。

### **對資助機構的影響**

#### **(a) 資助學校**

20. 資助學校的教師(以日薪受聘代課教師除外)<sup>2</sup> 和部分非教學人員是按公務員薪級表支薪，而薪酬事宜由教育統籌局(教統局)管理。新的入職薪酬如獲批准，將直接適用於資助學校的教師和合資格的非教學人員。

21. 在 2000 年 4 月 1 日或之後受聘，而現時仍任職入職職級的資助學校教師和合資格的非教學人員，分別約有 8 500<sup>4</sup>名和 700 名。與官立學校的教師和非教學人員一樣，他們的薪酬會按一般換算安排調整。

22. 按認可資歷遞加增薪的特別安排，適用於官立學校教師，也適用於資助學校教師。資助中學學位教師和資助小學助理小學學位教師可獲得兩個額外支薪點，作為按資歷遞加增薪。此外，資助學校一直以較入職薪酬低一至兩個支薪點的薪金，招聘不符合相關入職要求(例如擁有本地學位但未曾接受教師培訓)的文憑教師。這類文憑教師如取得學位教師教育證書(或獲取同等資歷)，可獲得一個增薪點；但如未能獲取有關資歷，薪酬便不得超越指定支薪點(總薪級第 17 點)。按資歷遞加增薪的特別安排，也適用於資助學校的文憑教師(即在一般換算安排之外，合資格的文憑教師可獲一個額外增薪點)。

23. 由 2000 年 4 月 1 日起，教師在公營學校之間(包括在官立學校與官立學校之間、資助學校與資助學校之間，以及在資助學校與官立學校之間)轉職時，一概按“轉職後支取現薪”的安排計算薪酬。根據安排，在 2000 年 4 月 1 日之前受聘的在職教師，從某公營學校轉往另一公營學校任教時，可保留其現時較高的薪酬(而非支取按自 2000 年 4 月 1 日起調低的入職薪酬，再加按相關認可教學年資遞加增薪計算所得的薪酬)。這項“轉職後支取現薪”的安排，是為了配合政府的政策，鼓勵公營學校之間健康的教師人事更替，確保教師在官立與資助學校之間轉職時收入不會有所損失。

24. 在建議的入職薪酬實行後，在沒有中斷服務下“轉職後支取現薪”的安排適用於所有在公營學校之間轉職(在同一或相約職組內)的在職教師(不論是在 2000 年 4 月 1 日之前還是之後受聘)。按這項安排計算的薪酬，會凌駕於按新入職薪酬再加按相關認可經驗遞加增薪計算所得的薪酬。換言之，受影響在職教師的薪酬會根據一般換算安排提高(但以所屬職級的頂薪點為限)，而即使該名教師在公營學校之間轉換僱主，有關安排仍然適用。由於入職薪酬調查日後每三年便會進行一次，入職薪酬無論因應調查是向上還是向下調整，繼續採用“轉職後支取現薪”都可確保一視同仁。對那些在轉職另一部門後，只可享有一相等於「轉職後支取現薪」薪酬的公務員來說，此舉也可確保他們獲得平等對待。

---

<sup>4</sup> 包括在以英語為母語的英語教師計劃下獲聘的教師，但不包括以月薪形式受聘的代課老師，因為後者以續期形式聘任，他們的數目因時而異。

**(b) 其他受資助機構**

25. 大部分受資助機構，包括醫療(主要為醫院管理局)和社福界的員工的薪酬架構，與公務員薪級表脫鈎已有一段時間。因此，建議調整後的入職薪酬及應用於受影響的在職公務員的一般換算安排，對他們並無直接影響。然而，由於撥予部分機構的資助金額在 2000 年 4 月公務員入職薪酬調低時已向下調整，政府會因應是次入職薪酬調整而調整他們的資助金額，但各間機構可獲資助額仍須視乎與個別機構簽訂的資助協議條款，以及在 2000 年因入職薪酬調整而扣減的金額等因素而定。

26. 根據政府因應 2000 年入職薪酬調整而扣減資助金額的記錄，我們預計政府將會向相關的非學校界別的資助機構發還每年約 2 億元的資助金額。相關的政策局及部門現正與它們各自的機構商討並確定實際發還的金額。有鑒於資助機構的員工的薪酬是他們與個別資助機構，亦即他們的僱主之間的事宜，故此個別機構會因應他們的各自的情況考慮會否調整它們僱員的薪酬架構。

**對財政的影響**

27. 實施新的入職薪酬、為受影響的在職公務員及資助學校的教師／非教學人員而設的一般換算安排，以及為官立和資助學校教師按認可資歷給予遞加增薪而設的特別安排，在財政方面的影響如下－

在實行首年	<u>公務員</u> (以百萬元計)	<u>資助學校</u> (以百萬元計)	<u>合計</u> (以百萬元計)
新聘人員	60	19	79
一般換算安排	140	240	380
為按認可資歷而給予遞加增薪的教師而設的特別安排	14	190	204
<u>合計</u>	214	449	<b>663</b> (總額)

28. 我們預計每年招聘公務員的額外薪酬開支為 6,000 萬元(並按年遞增),是假設每年的新聘人員數目約為 4 000 人(即剛好填補 2005 至 06 年度 2.5%的流失率)。基於同樣的假設,我們預計每年招聘資助學校教師的額外開支約為 1,900 萬元。

29. 為公務員實施換算安排所涉及的 1.4 億元額外開支,是按實際聘任人數(由 2000 年 4 月至 2007 年 1 月)來估計的。用於資助學校教師及非教學人員方面的 2.4 億元額外開支,是按共有 8 500 名在職教師和 700 名非教學人員受影響的實際情況來估計的。實施換算安排所涉及的開支,會隨着受影響的公務員和資助學校教師/非教學人員的薪酬遞增至相關入職職級既定的頂薪點,或這些人員署任或晉升至下一個較高的職級而逐年下降。

30. 給予官立學校教師按認可資歷遞加增薪的特別安排所涉及的 1,400 萬元額外開支,是按 2000 年 4 月 1 日或之後入職的官校教師人數 200 名助理教育主任/助理小學學位教師<sup>4</sup>及 300 名文憑教師<sup>4</sup>來估計的。給予資助學校教師按認可資歷遞加增薪的特別安排所涉及的 1.9 億元額外開支,則按 2000 年 4 月 1 日或之後有 3 000 名學位教師和 5 500 名文憑教師入職的情況來估計。

31. 就非資助學校界別的資助機構,預計中的約 2 億元額外開支是根據上文第 25 段所述的概略方式,反映自 2000 年的調整後,資助機構所被扣減的資助金額。有關的政策局和部門現正在與相關的機構商討發還資助額的實際數目。

32. 在財務委員會批核本文件的建議後,我們會依照以往一貫的做法,運用獲授權力,批核繼而在 2007-08 所需要的增補撥款。就 2008-09 及以後所需的撥款,我們將在每年的財政預算案中處理。

### 諮詢立法會事務委員會

33. 我們在 2007 年 5 月 21 日向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作簡介。成員雖然同意應向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提交文件,但亦通過動議如下—

“本委員會建議進一步完善 12 個資歷組別新基準，同時認為政府對於 2000 年 4 月 1 日或之後聘的公務員及資助學校教師的換算安排既不公平又不合理，並促請政府以充份尊重舊入職公務員的年資經驗為原則重新檢討以上安排。”

34. 我們已仔細考慮事務委員會的建議。當局是按照行之有效的機制，建議調整 12 個資歷組別的基準。根據該項機制，若入職薪酬調查顯示某資歷組別的基準偏離目前市場入職薪酬，有關基準便會調整。在建議調整該等基準時，我們完全以二零零六年入職薪酬調查結果為依據。在二零零六年入職薪酬調查沒有任何支持數據的情況下，我們認為不宜更改任何資歷組別的基準。

35. 我們也仔細檢討過應用於受影響在職公務員和資助學校教師的換算安排。有關安排既要保障在職公務員／教師的入職薪酬不會調低，又要顧及在職人員的合理期望，即在入職薪酬調高時，當局也會合理調整他們的薪酬，以免其薪酬低於新聘人員。在考慮過薪常會的意見後，我們始終認為，一般換算安排可在兩者之間取得平衡。由於入職薪酬調查日後每三年便會進行一次，我們同意薪常會的看法，即不論入職薪酬是向上還是向下調整，都有必要確保一視同仁。

## 薪常會和紀常會的意見

36. 薪常會和紀常會均支持本文件中的建議，包括文職職系及紀律部隊職系的新入職薪酬，以及把一般換算安排應用於受影響的在職公務員。

## 背景資料

37. 上兩次入職薪酬調查是由薪常會分別在 1989 年和 1999 年進行。根據 1989 年入職薪酬調查的結果，若干資歷組別的基準獲得調高，致使受影響資歷組別中的職系的入職薪酬相應調高並在 1990 及 1991 年實行。1989 年入職薪酬調查沒有把紀律部隊職系包括在內，原因是紀律部隊職系在當時已進行了獨立的檢討(即凌衛理檢討)。根據 1999 年入職薪酬調查的結果，若干資歷組別的基準須予調低，致使受影響資歷組別中的文職職系及紀律部隊職系的入職薪酬也相應調低(由 1 個至最多 6 個支薪點不等)。受影響文職及紀律部隊職系入職薪酬由 2000 年

4 月起實施。由於自上次入職薪酬調查後，已多年沒有進行類似調查，因此，當局決定藉着進行薪酬水平調查的機會，委託負責進行薪酬水平調查的顧問進行以 2006 年 4 月 1 日為調查參照日期的入職薪酬調查。

38. 在 2006 年的入職薪酬調查中，顧問採用資歷基準法(亦即薪常會進行 1989 年和 1999 年入職薪酬調查時所採用的方法)。具體來說，顧問須蒐集現有的 12 個公務員資歷組別中 9 個資歷組別的入職薪酬數據。其餘 3 個組別並沒有納入二零零六年入職薪酬調查的範圍，原因是這些組別不再是私營機構所常用的，或由於同一資歷組別內各職級的入職要求各異，以致實際上難以把該等職級的入職薪酬加以比較。

39. 一如 1989 年和 1999 年入職薪酬調查所採用的既定安排－

- (a) 資歷組別的基準參照相關私營機構相類學歷僱員的入職薪酬現金報酬總額的上四分位值(P75)來釐定；
- (b) 假如入職薪酬調查蒐集所得的私營機構入職薪酬數據並不足夠，又或某資歷組別並沒有一併納入入職薪酬調查範圍，則該等資歷組別的基準應根據各資歷組別之間的現有內部對比關係來釐定；以及
- (c) 每個資歷組別的基準(按金額水平計算)應與相關公務員薪級表內最接近的支薪點掛鈎。

40. 顧問成功向 56 間僱用 100 人或以上的公司蒐集了入職薪酬數據。這些公司按經濟行業劃分的情況如下－

經濟行業	公司數目
社區、社會及個人服務業	8
建造業(與工程相關)	15
金融、保險、地產及商用服務業	12
酒店及飲食業	5
製造業	4
運輸、倉庫、通訊及公用事業	3
批發、零售、進口與出口貿易	9

41. 入職薪酬調查涵蓋了 9 個資歷組別，顧問蒐集了其中 6 個組別的入職薪酬數據；至於其餘 3 個，蒐集所得的數據並不足夠。2006 年入職薪酬調查的結果表列於附件 7。

-----

公務員事務局  
2007 年 6 月

## 各資歷組別的現時基準和修訂基準

資歷組別	資歷要求	職級舉例	現時基準	修訂基準
1	無需中學會考五科及格的職系	文書助理、郵差	總薪級第 0 點 (7,674 元)	總薪級第 1 點 (8,150 元)
2	中學會考證書職系 第一組：需要香港中學會考五科及格的職系 第二組：需要香港中學會考五科及格並具相當經驗的職系	助理文書主任、 郵務員 機密檔案室助理、 助理稅務主任	總薪級第 2 點 (8,675 元)	總薪級第 3 點 (9,245 元)
3	高級文憑、文憑及相連職系 第一組：高級文憑職系 第二組：文憑職系	牙科治療師、二級物理治療師 技術主任、測量主任	總薪級第 11 點 (15,215 元) 總薪級第 6 點 (11,170 元)	總薪級第 13 點 (17,145 元) 總薪級第 8 點 (12,690 元)
4	技術督察及相連職系：高級證書加經驗	助理工程監督、 助理工程督察	總薪級第 11 點 (15,215 元)	總薪級第 13 點 (17,145 元)
5	技術人員、督導及相連職系第一組：證書或學徒訓練加經驗	三級康樂助理員、 二級監工	總薪級第 6 點 (11,170 元)	不變
6	技術人員、督導及相連職系第二組：工藝及技能加經驗或學徒訓練加經驗	技工、汽車司機	總薪級第 5 點 (10,505 元)	不變

資歷組別	資歷要求	職級舉例	現時基準	修訂基準
7	需要香港高級程度會考兩科及格和中學會考三科良的職系	法庭檢控主任、 二級聯絡主任	總薪級第 4 點 (9,845 元)	總薪級第 8 點 (12,690 元)
8	專業及相連職系 第一組：專業學會會員或同等資格  第二組：薪酬結構與第一組職系相連的職系	庫務會計師、政府律師  經濟主任、政務主任	總薪級第 22 點 (26,540 元)	總薪級第 27 點 (33,355 元)
9	學位及相連職系	二級行政主任、 二級助理勞工事務主任	總薪級第 11 點 (15,215 元)	總薪級第 16 點 (19,860 元)
10	第一標準薪級職系	二級工人、工目	第一標準薪級 第 0 點 (8,144 元)	不變
11	教育職系	文憑教師、助理 教育主任	不設基準	入職薪酬因應與資歷組別 9(學位職位)及資歷組別 3 第一組(非學位職位)的既定內部對比關係而定

資歷組別	資歷要求	職級舉例	現時基準	修訂基準
12	其他職系	三級航空交通管制主任、助理新聞主任	(見註 1)	

註 1： 資歷組別 12 並沒有設定基準。就每個職級而言，當局會參照(a)有關職級與其他資歷組別相關職系的對比關係，或(b)有關職系要求達到的相關教育程度(如不易確定對比關係)，釐訂其入職薪酬。

-----

## 文職職系的修訂入職薪酬

## 資歷組別 1 – 無需中學會考五科及格的職系

現時基準：總薪級第 0 點

修訂基準：總薪級第 1 點

職系	基本職級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執達主任助理	執達主任助理	總薪級第 2 點	總薪級第 3 點
文書助理	文書助理	總薪級第 0 點	總薪級第 1 點
通訊控制員	通訊控制員	總薪級第 3 點	總薪級第 4 點
文化工作助理員	二級文化工作助理員	總薪級第 0 點	總薪級第 1 點
資料處理員	資料處理員	總薪級第 1 點	總薪級第 2 點
繪圖員	繪圖員	總薪級第 2 點	總薪級第 3 點
抄錶員	二級抄錶員	總薪級第 1 點	總薪級第 2 點
辦公室助理員	辦公室助理員	總薪級第 0 點	總薪級第 1 點
攝影測量操作員	攝影測量操作員	總薪級第 3 點	總薪級第 4 點
影印員	二級影印員	總薪級第 1 點	總薪級第 2 點
郵差	郵差	總薪級第 3 點	總薪級第 4 點
助理物料供應員	助理物料供應員	總薪級第 0 點	總薪級第 1 點
電話接線生	電話接線生	總薪級第 1 點	總薪級第 2 點
計時員／稽核員	計時員／稽核員	總薪級第 1 點	總薪級第 2 點
描摹員	描摹員	總薪級第 0 點	總薪級第 1 點
交通助理員	交通助理員	總薪級第 1 點	總薪級第 2 點
打字員	打字員	總薪級第 1 點	總薪級第 2 點
物業調查員	物業調查員	總薪級第 2 點	總薪級第 3 點
食水樣本檢驗員	食水樣本檢驗員	總薪級第 1 點	總薪級第 2 點

**資歷組別 2 – 中學會考證書職系第一組：需要中學會考五科及格的職系**

現時基準：總薪級第 2 點

修訂基準：總薪級第 3 點

職系	基本職級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繕校員	繕校員	總薪級第 2 點	總薪級第 3 點
外勤統計主任	助理外勤統計主任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7 點
文書主任	助理文書主任	總薪級第 2 點	總薪級第 3 點
牙科事務督察	牙科事務督察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7 點
牙科手術助理員	牙科手術助理員	總薪級第 4 點	總薪級第 5 點
地政督察	二級地政督察	總薪級第 3 點	總薪級第 4 點
海事督察	二級海事督察	總薪級第 4 點	總薪級第 5 點
殮房主任	殮房主任	總薪級第 7 點	總薪級第 8 點
私人秘書	二級私人秘書	總薪級第 3 點	總薪級第 4 點
警察通訊員	警察通訊員	總薪級第 5 點	總薪級第 6 點
郵務員	郵務員	總薪級第 4 點	總薪級第 5 點
社會保障助理員	社會保障助理員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7 點
物料供應員	二級物料供應員	總薪級第 2 點	總薪級第 3 點
福利工作員	福利工作員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7 點

**資歷組別 2 – 中學會考證書職系第二組：需要中學會考五科及格並具備相當經驗的職系**

職系	基本職級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執達主任	執達主任	總薪級第 12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機密檔案室助理	機密檔案室助理	總薪級第 8 點	總薪級第 9 點
宿舍舍監／ 女舍監	宿舍舍監／ 女舍監	總薪級第 10 點	總薪級第 11 點
勞工督察	二級勞工督察	總薪級第 8 點	總薪級第 9 點

職系	基本職級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警察翻譯主任	警察二級翻譯主任	總薪級第 9 點	總薪級第 10 點
打字督導	打字督導	總薪級第 16 點	總薪級第 17 點
稅務督察	二級稅務督察	總薪級第 9 點	總薪級第 10 點
稅務主任	助理稅務主任	總薪級第 2 點	總薪級第 3 點
貿易管制主任	助理貿易管制主任	總薪級第 9 點	總薪級第 10 點
運輸監督	二級運輸監督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2 點
運輸督察	運輸督察	總薪級第 8 點	總薪級第 9 點

資歷組別 3 – 高級文憑、文憑及相連職系第一組：高級文憑職系

現時基準：總薪級第 11 點

修訂基準：總薪級第 13 點

職系	基本職級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足病診療師	二級足病診療師	總薪級第 13 點	總薪級第 15 點
牙科治療師	牙科治療師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衛生督察	二級衛生督察	總薪級第 12 點	總薪級第 14 點
職業安全主任	二級職業安全主任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職業治療師	二級職業治療師	總薪級第 12 點	總薪級第 14 點
視光師	視光師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視覺矯正師	二級視覺矯正師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物理治療師	二級物理治療師	總薪級第 12 點	總薪級第 14 點
放射技師	二級放射技師	總薪級第 12 點	總薪級第 14 點
註冊護士	註冊護士	總薪級第 13 點	總薪級第 15 點

## 資歷組別 3 – 高級文憑、文憑及相連職系第二組：文憑職系

現時基準：總薪級第 6 點

修訂基準：總薪級第 8 點

職系	基本職級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航空通訊員	二級航空通訊員	總薪級第 7 點	總薪級第 9 點
航空交通事務員	二級航空交通事務員	總薪級第 7 點	總薪級第 9 點
合作事業督察	二級合作事業督察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8 點
牙科技術員	二級牙科技術員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8 點
配藥員	配藥員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8 點
工程化驗室技術員	二級工程化驗室技術員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8 點
環境保護督察	環境保護督察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8 點
爆炸品主任	二級爆炸品主任	總薪級第 7 點	總薪級第 9 點
農林督察	二級農林督察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8 點
漁業督察	二級漁業督察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8 點
漁業技術主任	二級漁業技術主任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8 點
實驗室技術員	二級實驗室技術員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8 點
醫務化驗員	二級醫務化驗員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8 點
防治蟲鼠助理員	二級防治蟲鼠助理員	總薪級第 7 點	總薪級第 9 點
印務主任	印務主任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8 點
政府化驗所技術員	二級政府化驗所技術員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8 點
科學助理	科學助理	總薪級第 7 點	總薪級第 9 點
社會工作助理	社會工作助理	總薪級第 7 點	總薪級第 9 點
統計主任	二級統計主任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8 點
測量主任	測量主任	總薪級第 7 點	總薪級第 9 點

職系	基本職級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技術主任	技術主任	總薪級第 7 點	總薪級第 9 點
技術主任 (文化工作)	二級技術主任 (文化工作)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8 點
物業估價主任	物業估價主任	總薪級第 7 點	總薪級第 9 點
獸醫實驗室 技術員	二級獸醫實驗室 技術員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8 點

**資歷組別 4 – 技術督察及相連職系：高級證書加經驗**

現時基準：總薪級第 11 點

修訂基準：總薪級第 13 點

職系	基本職級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空氣調節督察	助理空氣調節 督察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屋宇裝備督察	助理屋宇裝備 督察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屋宇監督	助理屋宇監督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工程監督	助理工程監督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電氣督察	助理電氣督察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電氣技術員	電氣技術員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電子督察	助理電子督察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警察槍械主任	警察槍械主任	總薪級第 32 點	總薪級第 34 點
工程督察	助理工程督察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電訊督察／電訊 監督	助理電訊督察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海事監督	助理海事監督	總薪級第 22 點	總薪級第 24 點
機械督察	助理機械督察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汽車檢驗主任	助理汽車檢驗主 任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警察電訊督察	助理警察電訊 督察	總薪級第 12 點	總薪級第 14 點

職系	基本職級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石礦場廠長	石礦場助理廠長	總薪級第 22 點	總薪級第 24 點
雷達機械師	雷達機械師	總薪級第 22 點	總薪級第 24 點
驗船督察	助理驗船督察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輔航設備監督	助理輔航設備監督	總薪級第 22 點	總薪級第 24 點
政府車輛事務主任	二級政府車輛事務主任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水務督察	助理水務督察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資歷組別 5 – 技術人員、督導及相連職系第一組：證書或學徒訓練加經驗**

現時基準：總薪級第 6 點

修訂基準：不變（即總薪級第 6 點）

職系	基本職級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不變)
康樂助理員	三級康樂助理員	總薪級第 7 點	總薪級第 7 點
槍械員	三級槍械員	總薪級第 9 點	總薪級第 9 點
用戶服務督察	用戶服務督察	總薪級第 9 點	總薪級第 9 點
農林助理員	農林助理員	總薪級第 7 點	總薪級第 7 點
管工	管工	總薪級第 7 點	總薪級第 7 點
醫院管工	醫院管工	總薪級第 7 點	總薪級第 7 點
小輪船長	小輪助理員	總薪級第 4 點	總薪級第 4 點
	小輪船長	總薪級第 8 點	總薪級第 8 點
小輪大偈	小輪大偈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6 點
海事工業安全督察	海事工業安全督察	總薪級第 13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殮房技術員	殮房技術員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1 點
職業治療助理員	職業治療助理員	總薪級第 7 點	總薪級第 7 點
印刷技術員	二級印刷技術員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6 點

職系	基本職級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不變)
影片放映員	影片放映員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6 點
無線電機匠	無線電機匠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6 點
放射技術員	放射技術員	總薪級第 7 點	總薪級第 7 點
裁縫	裁縫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6 點
車輛檢驗員	車輛檢驗員	總薪級第 9 點	總薪級第 9 點
監工	二級監工	總薪級第 9 點	總薪級第 9 點

**資歷組別 6 – 技術人員、督導及相連職系第二組：工藝及技能加經驗  
或學徒訓練加經驗**

現時基準：總薪級第 5 點

修訂基準：不變(即總薪級第 5 點)

職系	基本職級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不變)
技工	技工	總薪級第 5 點	總薪級第 5 點
一級停車場 管理員	一級停車場 管理員	總薪級第 5 點	總薪級第 5 點
丈量員	丈量員	總薪級第 5 點	總薪級第 5 點
炊事員	炊事員	總薪級第 5 點	總薪級第 5 點
黑房技術員	黑房技術員	總薪級第 5 點	總薪級第 5 點
傭工	傭工	總薪級第 5 點	總薪級第 5 點
林警	林警	總薪級第 5 點	總薪級第 5 點
產業看管長	產業看管長	總薪級第 5 點	總薪級第 5 點
實驗室服務員	實驗室服務員	總薪級第 5 點	總薪級第 5 點
通渠工	通渠工	總薪級第 5 點	總薪級第 5 點
汽車司機	汽車司機	總薪級第 5 點	總薪級第 5 點
通渠工長	通渠工長	總薪級第 8 點	總薪級第 8 點
殮房服務員	殮房服務員	總薪級第 8 點	總薪級第 8 點
高級技工	高級技工	總薪級第 8 點	總薪級第 8 點
特別司機	特別司機	總薪級第 8 點	總薪級第 8 點

資歷組別 7 – 需要香港高級程度會考兩科及格和中學會考三科良的職系

現時基準：總薪級第 4 點

修訂基準：總薪級第 8 點

職系	基本職級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註冊主任	二級註冊主任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10 點
助理商船海員 管理主任	助理商船海員 管理主任	總薪級第 5 點	總薪級第 9 點
公司註冊主任	二級公司註冊 主任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10 點
郵務監督	二級助理郵務 監督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10 點
法庭檢控主任	法庭檢控主任	總薪級第 9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房屋事務經理	房屋事務主任	總薪級第 5 點	總薪級第 9 點
司法書記	司法書記	總薪級第 4 點	總薪級第 8 點
田土轉易主任	二級田土轉易 主任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10 點
地政主任	地政主任	總薪級第 9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土地註冊主任	二級土地註冊 主任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10 點
律政書記	律政書記	總薪級第 4 點	總薪級第 8 點
聯絡主任	二級聯絡主任	總薪級第 7 點	總薪級第 11 點
租務主任	二級租務主任	總薪級第 4 點	總薪級第 8 點
社會保障主任	二級社會保障 主任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10 點
統計督導	統計督導	總薪級第 5 點	總薪級第 9 點
物料供應主任	助理物料供應 主任	總薪級第 4 點	總薪級第 8 點

## 資歷組別 8 – 專業及相連職系第一組：專業學會會員或同等資格

現時基準：總薪級第 22 點

修訂基準：總薪級第 27 點

職系	基本職級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建築師	助理建築師	總薪級第 14 至 22 點	總薪級第 19 至 27 點
	建築師	總薪級第 27 點	總薪級第 32 點
評稅主任	助理評稅主任	總薪級第 11 至 22 點	總薪級第 16 至 27 點
	評稅主任	總薪級第 25 點	總薪級第 30 點
審計師	審計師	總薪級第 24 點	總薪級第 29 點
銀行審查主任	助理銀行審查主任	總薪級第 11 至 22 點	總薪級第 16 至 27 點
	銀行審查主任	總薪級第 24 點	總薪級第 29 點
屋宇裝備工程師	助理屋宇裝備工程師	總薪級第 13 至 22 點	總薪級第 18 至 27 點
	屋宇裝備工程師	總薪級第 27 點	總薪級第 32 點
屋宇測量師	助理屋宇測量師	總薪級第 13 至 22 點	總薪級第 18 至 27 點
	屋宇測量師	總薪級第 25 點	總薪級第 30 點
牙科醫生	牙科醫生	總薪級第 25 點	總薪級第 30 點
機電工程師	助理機電工程師	總薪級第 13 至 22 點	總薪級第 18 至 27 點
	機電工程師	總薪級第 27 點	總薪級第 32 點
電機工程師	助理電機工程師	總薪級第 13 至 22 點	總薪級第 18 至 27 點
	電機工程師	總薪級第 27 點	總薪級第 32 點
電子工程師	助理電子工程師	總薪級第 13 至 22 點	總薪級第 18 至 27 點
	電子工程師	總薪級第 27 點	總薪級第 32 點

職系	基本職級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工程師	助理工程師	總薪級第 14 至 22 點	總薪級第 19 至 27 點
	工程師	總薪級第 27 點	總薪級第 32 點
產業測量師	助理產業測量師	總薪級第 13 至 22 點	總薪級第 18 至 27 點
	產業測量師	總薪級第 25 點	總薪級第 30 點
土力工程師	助理土力工程師	總薪級第 14 至 22 點	總薪級第 19 至 27 點
	土力工程師	總薪級第 27 點	總薪級第 32 點
政府律師	政府律師	總薪級第 27 點	總薪級第 32 點
保險業監察主任	助理保險業監察主任	總薪級第 11 至 22 點	總薪級第 16 至 27 點
	保險業監察主任	總薪級第 24 點	總薪級第 29 點
土地測量師	助理土地測量師	總薪級第 13 至 22 點	總薪級第 18 至 27 點
	土地測量師	總薪級第 25 點	總薪級第 30 點
園境師	助理園境師	總薪級第 13 至 22 點	總薪級第 18 至 27 點
	園境師	總薪級第 25 點	總薪級第 30 點
法律援助律師	法律援助律師	總薪級第 27 點	總薪級第 32 點
屋宇保養測量師	助理屋宇保養測量師	總薪級第 13 至 22 點	總薪級第 18 至 27 點
	屋宇保養測量師	總薪級第 25 點	總薪級第 30 點
海事主任	海事主任	總薪級第 24 點	總薪級第 29 點
機械工程師	助理機械工程師	總薪級第 13 至 22 點	總薪級第 18 至 27 點
	機械工程師	總薪級第 27 點	總薪級第 32 點
醫生	醫生	總薪級第 27 點	總薪級第 32 點
規劃師	助理規劃師	總薪級第 13 至 22 點	總薪級第 18 至 27 點
	規劃師	總薪級第 26 點	總薪級第 31 點

職系	基本職級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工料測量師	助理工料測量師	總薪級第 14 至 22 點	總薪級第 19 至 27 點
	工料測量師	總薪級第 26 點	總薪級第 31 點
管理值班工程師	管理值班工程師	總薪級第 27 點	總薪級第 32 點
船舶安全主任	船舶安全主任	總薪級第 24 點	總薪級第 29 點
律師	律師	總薪級第 27 點	總薪級第 32 點
結構工程師	助理結構工程師	總薪級第 14 至 22 點	總薪級第 19 至 27 點
	結構工程師	總薪級第 27 點	總薪級第 32 點
驗船主任	驗船主任	總薪級第 29 點	總薪級第 34 點
電訊工程師	助理電訊工程師	總薪級第 13 至 22 點	總薪級第 18 至 27 點
	電訊工程師	總薪級第 27 點	總薪級第 32 點
城市規劃師	助理城市規劃師	總薪級第 13 至 22 點	總薪級第 18 至 27 點
	城市規劃師	總薪級第 26 點	總薪級第 31 點
庫務會計師	庫務會計師	總薪級第 25 點	總薪級第 30 點
物業估價測量師	助理物業估價測量師	總薪級第 13 至 22 點	總薪級第 18 至 27 點
	物業估價測量師	總薪級第 25 點	總薪級第 30 點
獸醫師	獸醫師	總薪級第 24 點	總薪級第 29 點

\* 由於助理職級的起薪點及頂薪點均會調高，故此上表同時列出助理職級的薪幅。

#### 資歷組別 8 - 專業及相連職系第二組：薪酬結構與第一組職系相連的職系

現時基準：總薪級第 22 點

修訂基準：總薪級第 27 點

職系	基本職級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政務主任	政務主任	總薪級第 22 點	總薪級第 27 點

職系	基本職級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農業主任	助理農業主任	總薪級 第 11 至 16 點	總薪級 第 16 至 21 點
	農業主任	總薪級第 22 點	總薪級第 27 點
製圖師	助理製圖師	總薪級 第 11 至 16 點	總薪級 第 16 至 21 點
	製圖師	總薪級第 22 點	總薪級第 27 點
化驗師	化驗師	總薪級第 22 點	總薪級第 27 點
臨牀心理學家	臨牀心理學家	總薪級第 22 點	總薪級第 27 點
經濟主任	經濟主任	總薪級第 22 點	總薪級第 27 點
環境保護主任	助理環境保護主任	總薪級 第 11 至 16 點	總薪級 第 16 至 21 點
	環境保護主任	總薪級第 22 點	總薪級第 27 點
漁業主任	助理漁業主任	總薪級 第 11 至 16 點	總薪級 第 16 至 21 點
	漁業主任	總薪級第 22 點	總薪級第 27 點
林務主任	助理林務主任	總薪級 第 11 至 16 點	總薪級 第 16 至 21 點
	林務主任	總薪級第 22 點	總薪級第 27 點
職業環境衛生師	助理職業環境衛生師	總薪級 第 11 至 16 點	總薪級 第 16 至 21 點
	職業環境衛生師	總薪級第 22 點	總薪級第 27 點
民航事務主任	助理民航事務主任	總薪級 第 11 至 16 點	總薪級 第 16 至 21 點
	民航事務主任	總薪級第 22 點	總薪級第 27 點
防治蟲鼠主任	助理防治蟲鼠主任	總薪級 第 11 至 16 點	總薪級 第 16 至 21 點
	防治蟲鼠主任	總薪級第 22 點	總薪級第 27 點
藥劑師	藥劑師	總薪級第 22 點	總薪級第 27 點
物理學家	物理學家	總薪級第 22 點	總薪級第 27 點
科學主任	科學主任	總薪級第 22 點	總薪級第 27 點
科學主任(醫務)	科學主任(醫務)	總薪級第 22 點	總薪級第 27 點
統計師	統計師	總薪級第 22 點	總薪級第 27 點
水務化驗師	水務化驗師	總薪級第 22 點	總薪級第 27 點

\* 由於助理職級的起薪點及頂薪點均會調高，故此上表同時列出助理職級的薪幅。

## 資歷組別 9 – 學位及相連職系

現時基準：總薪級第 11 點

修訂基準：總薪級第 16 點

職系	基本職級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會計主任	二級會計主任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6 點
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二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總薪級第 13 點	總薪級第 18 點
政府檔案處主任	政府檔案處助理主任	總薪級第 13 點	總薪級第 18 點
法庭傳譯主任	法庭二級傳譯主任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6 點
館長	二級助理館長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6 點
營養科主任	營養科主任	總薪級第 13 點	總薪級第 18 點
審查主任	審查主任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6 點
行政主任	二級行政主任	總薪級第 12 點	總薪級第 17 點
學術主任	學術主任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6 點
政府車輛事務經理	政府車輛事務經理	總薪級第 40 點	總薪級第 45 點
院務主任	二級院務主任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6 點
破產管理主任	二級破產管理主任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6 點
知識產權審查主任	二級知識產權審查主任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6 點
投資促進主任	投資促進主任	總薪級第 40 點	總薪級第 45 點
勞工事務主任	二級助理勞工事務主任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6 點
法律翻譯主任	法律翻譯主任	總薪級第 29 點	總薪級第 34 點
圖書館館長	圖書館助理館長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6 點
管理參議主任	二級管理參議主任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6 點
文化工作經理	文化工作副經理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6 點

<u>職系</u>	<u>基本職級</u>	<u>現時起薪點</u>	<u>修訂起薪點</u>
法定語文主任	二級法定語文主任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6 點
即時傳譯主任	即時傳譯主任	總薪級第 29 點	總薪級第 34 點
社會工作主任	助理社會工作主任	總薪級第 13 點	總薪級第 18 點
言語治療主任	言語治療主任	總薪級第 13 點	總薪級第 18 點
貿易主任	二級助理貿易主任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6 點
訓練主任	二級訓練主任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6 點
運輸主任	二級運輸主任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6 點

### 資歷組別 10 – 第一標準薪級職系

現時基準：第一標準薪級第 0 點

修訂基準：不變(即第一標準薪級第 0 點)

<u>基本職級</u>	<u>現時起薪點</u>	<u>修訂起薪點</u> (不變)
二級工人	第一標準薪級第 0 點	第一標準薪級第 0 點
二級停車場管理員	第一標準薪級第 3 點	第一標準薪級第 3 點
爆炸品倉務員	第一標準薪級第 3 點	第一標準薪級第 3 點
工目	第一標準薪級第 3 點	第一標準薪級第 3 點
園務工人	第一標準薪級第 3 點	第一標準薪級第 3 點
產業看管員	第一標準薪級第 3 點	第一標準薪級第 3 點
物料供應服務員	第一標準薪級第 3 點	第一標準薪級第 3 點
病房服務員	第一標準薪級第 3 點	第一標準薪級第 3 點
一級工人	第一標準薪級第 3 點	第一標準薪級第 3 點
工場雜務員	第一標準薪級第 3 點	第一標準薪級第 3 點

**資歷組別 11 – 教育職系**

本資歷組別不設基準薪酬。學位職位及非學位職位的入職薪酬分別因應與資歷組別 9 及資歷組別 3 第一組而定。故此學位職位的入職薪酬將調高 5 個支薪點，而非學位職位的入職薪酬將調高 2 個支薪點。

職系	基本職級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文憑教師	文憑教師	總薪級第 12 點	總薪級第 14 點
教育行政助理	教育行政助理	總薪級第 17 點	總薪級第 19 點
教育主任	助理教育主任	總薪級第 12 點	總薪級第 17 點
教育主任(行政)	助理教育主任(行政)	總薪級第 18 點	總薪級第 23 點
督學(學位)	助理督學(學位)	總薪級第 20 點	總薪級第 25 點
督學(非學位)	助理督學(非學位)	總薪級第 17 點	總薪級第 19 點
講師(非學位)	助理講師	總薪級第 17 點	總薪級第 19 點
小學學位教師	助理小學學位教師	總薪級第 12 點	總薪級第 17 點
專責教育主任	二級專責教育主任	總薪級第 20 點	總薪級第 25 點

**資歷組別 12 – 其他職系**

這個組別並沒有設定基準。當局會參照(a)有關職系與其他資歷組別相關職系的對比關係，或(b)有關職系要求達到的相關教育程度(如不易確定對比關係)，釐訂新入職薪酬。

職系	基本職級	與之掛鈎的資歷組別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如適用)
航空交通管制主任	三級航空交通管制主任	7	總薪級第 20 點	總薪級第 24 點
貴賓車司機	貴賓車司機	6	總薪級第 5 點	總薪級第 5 點
廚師	助理廚師	5	總薪級第 8 點	總薪級第 8 點

<u>職系</u>	<u>基本職級</u>	<u>與之掛鈎的資歷組別</u>	<u>現時起薪點</u>	<u>修訂起薪點 (如適用)</u>
電腦操作員	二級電腦操作員	3	總薪級第 4 點	總薪級第 6 點
法庭速記主任	法庭速記主任	2	總薪級第 27 點	總薪級第 28 點
牙齒衛生員	牙齒衛生員	3	總薪級第 3 點	總薪級第 5 點
家務員	五級家務員	5	總薪級第 4 點	總薪級第 4 點
考牌主任	二級考牌主任	2	總薪級第 12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駕駛教練	駕駛教練	2	總薪級第 8 點	總薪級第 9 點
登記護士	登記護士	3	總薪級第 5 點	總薪級第 7 點
娛樂事務管理主任	娛樂事務管理主任	9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6 點
屋宇事務助理	屋宇事務助理	6	總薪級第 2 點	總薪級第 2 點
爆炸品督導員	爆炸品督導員	1	總薪級第 2 點	總薪級第 3 點
警察福利主任	警察助理福利主任	9	總薪級第 22 點	總薪級第 27 點
小販管理主任	助理小販管理主任	5	總薪級第 8 點	總薪級第 8 點
管事長	管事長	5	總薪級第 8 點	總薪級第 8 點
管家	管家	5	總薪級第 26 點	總薪級第 26 點
新聞主任	助理新聞主任	9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6 點
注射員	注射員	3	總薪級第 0 點	總薪級第 2 點
調查員	調查員	9	總薪級第 30 點	總薪級第 35 點
化驗所專科服務主任	化驗所專科服務主任	3	總薪級第 29 點	總薪級第 31 點
法律援助助理員	法律援助助理員	1	總薪級第 14 點	總薪級第 15 點

<u>職系</u>	<u>基本職級</u>	<u>與之掛鈎的資歷組別</u>	<u>現時起薪點</u>	<u>修訂起薪點 (如適用)</u>
康樂事務經理	二級助理康樂事務經理	3	總薪級第 11 點	總薪級第 13 點
教師(懲教事務)	教師(懲教事務)	11/3	總薪級第 17 點	總薪級第 19 點
助產士	助產士	3	總薪級第 5 點	總薪級第 7 點
行動及訓練助理員	行動及訓練助理員	1	總薪級第 2 點	總薪級第 3 點
行動及訓練主任	行動及訓練主任	2	總薪級第 10 點	總薪級第 11 點
攝影員	二級攝影員	1	總薪級第 2 點	總薪級第 3 點
警務處研究主任	警務處助理研究主任	9	總薪級第 30 點	總薪級第 35 點
節目主任	節目助理	2	總薪級第 2 點	總薪級第 3 點
校對	校對	1	總薪級第 2 點	總薪級第 3 點
禮賓主任	助理禮賓主任	9	總薪級第 23 點	總薪級第 28 點
社交秘書	助理社交秘書	2	總薪級第 23 點	總薪級第 24 點
特別攝影員	二級特別攝影員	1	總薪級第 7 點	總薪級第 8 點
醫療輔助隊參事	醫療輔助隊參事	2	總薪級第 33 點	總薪級第 34 點
民眾安全服務處參事	民眾安全服務處參事	2	總薪級第 44 點	總薪級第 45 點
交通督導員	交通督導員	1	總薪級第 5 點	總薪級第 6 點
調查主任	調查主任	7	總薪級第 21 點	總薪級第 25 點
工場導師	三級工場導師	5	總薪級第 6 點	總薪級第 6 點

## 見習職系

(見習職系與資歷組別 2 的基準掛鈎。由於資歷組別 2 的基準增加一個支薪點，故此這些職系的基本職級的基準應在見習職級薪級表上增加一個支薪點。)

現時基準：見習職級薪級第 2 點

修訂基準：見習職級薪級第 3 點

職系	基本職級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航空通訊員	見習航空通訊員	見習職級薪級第 4 點	見習職級薪級第 5 點
航空交通管制主任	見習航空交通管制主任	見習職級薪級第 10 點	見習職級薪級第 11 點
航空交通事務員	三級航空交通事務員	見習職級薪級第 4 點	見習職級薪級第 5 點
電腦操作員	見習電腦操作員	見習職級薪級第 4 點	見習職級薪級第 5 點
牙科治療師	見習牙科治療師	見習職級薪級第 4 點	見習職級薪級第 5 點
配藥員	見習配藥員	見習職級薪級第 4 點	見習職級薪級第 5 點
工程化驗室技術員	見習工程化驗室技術員	見習職級薪級第 3 點	見習職級薪級第 4 點
爆炸品主任	助理爆炸品主任	見習職級薪級第 3 點	見習職級薪級第 4 點
農林督察	助理農林督察	見習職級薪級第 3 點	見習職級薪級第 4 點
漁業督察	助理漁業督察	見習職級薪級第 3 點	見習職級薪級第 4 點
漁業技術主任	見習漁業技術主任	見習職級薪級第 3 點	見習職級薪級第 4 點
衛生督察	見習衛生督察	見習職級薪級第 4 點	見習職級薪級第 5 點
實驗室技術員	三級實驗室技術員	見習職級薪級第 3 點	見習職級薪級第 4 點

<u>職系</u>	<u>基本職級</u>	<u>現時起薪點</u>	<u>修訂起薪點</u>
防治蟲鼠助理員	見習防治蟲鼠助理員	見習職級薪級第 4 點	見習職級薪級第 5 點
註冊護士	見習護士	見習職級薪級第 5 點	見習職級薪級第 6 點
科學助理	見習科學助理	見習職級薪級第 4 點	見習職級薪級第 5 點
統計主任	見習統計主任	見習職級薪級第 3 點	見習職級薪級第 4 點
測量主任	見習測量主任	見習職級薪級第 3 點	見習職級薪級第 4 點
技術主任	見習技術主任	見習職級薪級第 3 點	見習職級薪級第 4 點
物業估價主任	見習物業估價主任	見習職級薪級第 3 點	見習職級薪級第 4 點
獸醫實驗室技術員	見習獸醫實驗室技術員	見習職級薪級第 3 點	見習職級薪級第 4 點

### 技工學徒職系

(技工學徒職系與資歷組別 1 的基準掛鈎。由於資歷組別 1 的基準增加一個支薪點，故此技工學徒職系的基本職級的基準應在技工學徒薪級表上增加一個支薪點)

現時基準：技工學徒薪級第 0 點

修訂基準：技工學徒薪級第 1 點

<u>職系</u>	<u>基本職級</u>	<u>現時起薪點</u>	<u>修訂起薪點</u>
技工學徒	技工學徒	技工學徒薪級第 0 點	技工學徒薪級第 1 點

**技術員學徒職系**

(技術員學徒職系與資歷組別 2 的基準掛鈎。由於資歷組別 2 的基準增加一個支薪點，故此技術員學徒職系的基本職級的基準應在技術員學徒薪級表上增加一個支薪點)

現時基準：技術員學徒薪級第 0 點

修訂基準：技術員學徒薪級第 1 點

<u>職系</u>	<u>基本職級</u>	<u>現時起薪點</u>	<u>修訂起薪點</u>
技術員學徒	技術員學徒	技術員學徒薪級 第 0 點	技術員學徒薪級 第 1 點

-----

把二零零六年入職薪酬調查結果應用於紀律部隊職系的計算公式

- (1) 督察和警員的支薪點分別被定為紀律部隊主任級職系及員佐級職系的參考支薪點。
- (2) 計算督察和警員新入職薪酬的基本公式如下－
  - *現時薪酬－現時基準薪酬<sup>1</sup> = 與特別工作因素有關的薪酬組成部分(A)*
  - *A + 入職薪酬調查建議的新基準薪酬 = 新入職薪酬*
- (3) 相若職系／職級(例如：相對於督察的消防隊長及相對於警員的消防員)的新入職薪酬，按以下公式計算至最接近的支薪點－

$$\text{相若職級的現時入職薪酬} \times \frac{\text{警務人員新入職薪酬}}{\text{警務人員現時入職薪酬}}$$

- (4) “非相若職級”(例如：與資歷組別 8 第一組掛鈎的政府飛行服務隊飛機工程師)的新入職薪酬，直接按照上文第(2)段的公式計算。

-----

---

<sup>1</sup> 督察的資歷基準為資歷組別 7(需要香港高級程度會考兩科及格和中學會考三科良的職系)，而警員的資歷基準則為資歷組別 2(中學會考證書職系)。

## 經修訂的紀律部隊職系入職薪酬

## I. 主任級職系

部門	基本職級	入職資格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懲教署 香港海關 消防處	懲教主任 海關督察 消防隊長 (行動)	學位及於綜合招聘考試中文運用和英文運用考獲第一級成績，或同等學歷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 薪級第 7 點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 薪級第 9 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位 / 副學士學位 / 高級文憑</li> <li>• 註冊護士(精神科) [只限懲教署懲教主任]</li> </ul>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 薪級第 6 點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 薪級第 8 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香港高級程度會考兩科及格和中學會考三科良 / 文憑</li> <li>• 註冊護士(普通科) [只限懲教署懲教主任]</li> </ul>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 薪級第 5 點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 薪級第 7 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香港中學會考五科及格 / 高級證書 / 技術文憑</li> <li>• 香港高級程度會考一科及格和中學會考三科良 [只限懲教署懲教主任]</li> </ul>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 薪級第 3 點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 薪級第 5 點

部門	基本職級	入職資格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懲教署	工業主任 (懲教事務)	相關科目的學位及於綜合招聘考試中文運用和英文運用考獲第一級成績，或同等學歷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第 7 點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第 9 點
		相關科目的學位／副學士學位／高級文憑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第 6 點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第 8 點
		香港高級程度會考兩科及格和中學會考三科良及一年工作經驗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第 5 點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第 7 點
		香港高級程度會考一科及格和中學會考三科良及一年工作經驗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第 3 點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第 5 點
	工藝導師 (懲教事務)	學徒訓練／院校訓練另加經驗(合共不少於 10 年)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第 2 點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第 4 點
消防處  入境事務處	消防隊長 (控制) 救護主任  入境事務主任	學位及於綜合招聘考試中文運用和英文運用考獲第一級成績，或同等學歷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第 5 點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第 7 點
		學位／副學士學位／高級文憑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第 4 點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第 6 點
		香港高級程度會考兩科及格和中學會考三科良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第 3 點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第 5 點

部門	基本職級	入職資格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政府飛行服務隊	三級空勤主任	香港高級程度會考兩科及格和中學會考三科良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第 1d 點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第 1b 點
		香港中學會考五科及格	一般紀律人員(員佐級)薪級第 4 點	一般紀律人員(員佐級)薪級第 7 點
	飛機工程師	飛機維修工程師執照另加五年經驗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第 17 點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第 22 點
	飛機技術員	學徒訓練	一般紀律人員(員佐級)薪級第 3 點	一般紀律人員(員佐級)薪級第 3 點
	見習機師	香港高級程度會考兩科及格和中學會考三科良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第 1d 點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第 1b 點
香港警務處	督察	學位及於綜合招聘考試中文運用和英文運用考獲第一級成績，或同等學歷	警務人員薪級第 21 點	警務人員薪級第 25 點
		學位／副學士學位／高級文憑	警務人員薪級第 20 點	警務人員薪級第 24 點
		香港高級程度會考兩科及格和中學會考三科良	警務人員薪級第 19 點	警務人員薪級第 23 點
廉政公署	廉政主任(丙)	學位	廉政公署人員薪級第 15 點	廉政公署人員薪級第 18 點
		高級文憑	廉政公署人員薪級第 13 點	廉政公署人員薪級第 17 點

部門	基本職級	入職資格	現時起薪點	修訂起薪點
		香港高級程度會考兩科及格和中學會考三科良	廉政公署人員薪級第 12 點	廉政公署人員薪級第 16 點
		未達到香港高級程度會考兩科及格和中學會考三科良	廉政公署人員薪級第 10 點	廉政公署人員薪級第 12 點
	廉政監督	學位	廉政公署人員薪級第 15 點	廉政公署人員薪級第 18 點
		高級文憑	廉政公署人員薪級第 13 點	廉政公署人員薪級第 17 點
		香港高級程度會考兩科及格和中學會考三科良	廉政公署人員薪級第 12 點	廉政公署人員薪級第 16 點
		未達到香港高級程度會考兩科及格和中學會考三科良	廉政公署人員薪級第 10 點	廉政公署人員薪級第 12 點

## II. 員佐級職系

<u>部門</u>	<u>基本職級</u>	<u>入職資格</u>	<u>現時起薪點</u>	<u>修訂起薪點</u>
懲教署 香港海關 消防處	二級懲教助理 關員 救護員 消防員	香港中學會 考五科及格	一般紀律人 員(員佐級) 薪級第 3 點	一般紀律人 員(員佐級) 薪級第 4 點
		香港中學會 考三科及格	一般紀律人 員(員佐級) 薪級第 2 點	一般紀律人 員(員佐級) 薪級第 3 點
		中五或以下 學歷	一般紀律人 員(員佐級) 薪級第 1 點	一般紀律人 員(員佐級) 薪級第 2 點
懲教署	工藝教導員 (懲教事務)	具備五年經 驗 / 學徒訓 練 / 院校訓 練, 行業不 拘	一般紀律人 員(員佐級) 薪級第 2 點	一般紀律人 員(員佐級) 薪級第 3 點
消防處	消防隊目(控 制) 消防隊目(食 堂督導員)	香港中學會 考五科及格	一般紀律人 員(員佐級) 薪級第 13 點	一般紀律人 員(員佐級) 薪級第 14 點
入境事務 處	入境事務助 理員	香港中學會 考五科及格	一般紀律人 員(員佐級) 薪級第 2 點	一般紀律人 員(員佐級) 薪級第 3 點
香港警務 處	警員	香港中學會 考五科及格	警務人員薪 級第 2 點	警務人員薪 級第 3 點
		香港中學會 考三科及格	警務人員薪 級第 1 點	警務人員薪 級第 2 點
廉政公署	助理廉政主任	香港中學會 考五科及格	廉政公署人 員薪級第 3 點	廉政公署人 員薪級第 4 點
		未達到香港 中學會考五 科及格	廉政公署人 員薪級第 1 點	廉政公署人 員薪級第 2 點

<u>部門</u>	<u>基本職級</u>	<u>入職資格</u>	<u>現時起薪點</u>	<u>修訂起薪點</u>
	廉政調查員 (主隊)	香港中學會 考五科及格	廉政公署人 員薪級第 3 點	廉政公署人 員薪級第 4 點
		未達到香港 中學會考五 科及格	廉政公署人 員薪級第 1 點	廉政公署人 員薪級第 2 點
	廉政調查員 (服務)	香港中學會 考五科及格	廉政公署人 員薪級第 3 點	廉政公署人 員薪級第 4 點
		未達到香港 中學會考五 科及格	廉政公署人 員薪級第 1 點	廉政公署人 員薪級第 2 點

-----

技術措施 1：  
重新安排在職公務員的增薪日期

- 在下列情況下，在職公務員的增薪日期會改為新入職薪酬生效日期當日－
  - (a) 該員的職級屬於－
    - (i) 資歷組別 3、4、7、8、9、11，或屬於資歷組別 12，而薪酬調整則與前述資歷組別其中一組掛鉤；或
    - (ii) 紀律部隊職系的主任級；以及
  - (b) 該員在緊接新入職薪酬生效日期之前的支薪點，較新入職薪酬低兩個支薪點或以上<sup>1</sup>。
  
- 增薪日期改為新入職薪酬生效日期當日的人員，如薪酬未達所屬職級的頂薪點，便會在該實施日期後一年獲得下次的按年增薪

-----

---

<sup>1</sup> 如新入職薪酬與該員現時的薪酬之間有跳薪點，則這類跳薪點不會計算在內。此外，如當局因聘任政策而把某職系所有入職職級公務員的增薪日期定在同一天，即使他們現時的薪酬比較高的新入職薪酬低兩個支薪點或以上，增薪日期都無須更改。

技術措施 2：  
適用於 2000 年 4 月 1 日或之後入職的  
在職公務員的特別換算安排

- 就屬紀律部隊入職職級並有跳薪點的在職公務員而言，如該員是在新入職薪酬實施日期之前獲得跳薪點的－

薪酬 A：按一般換算規定釐訂的支薪點。

薪酬 B：新薪級表中的一個支薪點，以使該員往後所得的薪酬，在計及按年遞加的增薪及任何跳薪點之後，不低於該員在實施日期當日，以新聘人員身分加入有關職級，並在往後按薪級表領取更高薪酬，以及賺取按年遞加增薪和跳薪點所得的薪酬。

- 以薪酬 A 或薪酬 B 兩者之中薪酬較高者，作為該員在實施日期當日的新支薪點。

-----

二 零 零 六 年 入 職 薪 酬 調 查 結 果

資 歷 組 別		現 時 基 準 (月 薪)	私 營 機 構 入 職 薪 酬 上 四 分 位 值 (月 薪)
1：無需中學會考五科及格的職系		總薪級第 0 點 (7,674 元)	8,290 元
2：中學會考證書職系		總薪級第 2 點 (8,675 元)	9,048 元
3：	高級文憑職系	總薪級第 11 點 (15,215 元)	(數據不足)
	文憑職系	總薪級第 6 點 (11,170 元)	12,991 元
4：技術督察及相連職系：高級證書加經驗		總薪級第 11 點 (15,215 元)	(數據不足)
5：技術人員、督導及相連職系第一組：證書或學徒訓練加經驗		總薪級第 6 點 (11,170 元)	11,356 元
6：技術人員、督導及相連職系第二組：工藝及技能加經驗，或學徒訓練加經驗		總薪級第 5 點 (10,505 元)	(數據不足)
8：專業及相連職系		總薪級第 22 點 (26,540 元)	33,352 元
9：學位及相連職系		總薪級第 11 點 (15,215 元)	19,996 元
10：第一標準薪級職系		第一標準薪級 第 0 點(8,144 元)	(數據不足)

-----